

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

关于举办山东省“技能兴鲁”职业技能大赛 ——山东省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应用 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

各省级学会，各市科协，各企业科协、园区科协，各高校科协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，大力弘扬劳模精神、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，加快培养和选拔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应用领域高素质技能人才，进一步提高我省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水平，充分发挥职业技能人才在各行业中的引领带动作用，加速我省人工智能产业融合，服务全省乡村振兴和新旧动能转化大局，根据《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山东省“技能兴鲁”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》（鲁人社字〔2022〕51号）部署，决定举办山东省“技能兴鲁”职业技能大赛——山东省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应用职业技能竞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题

数字赋能，智引未来

二、组织机构

本次大赛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协会主办，山东省人工智能

学会承办。大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山东省人工智能学会，全面负责竞赛的组织安排和管理工作的。

三、竞赛项目

本次大赛为省级二类职业技能竞赛，设立两个赛项（职业工种），每个赛项内部分别设立职工组（个人赛）和学生组（团体赛）两个组别。

赛项一：流程机器人实施与运维工程师

赛项二：人工智能算法测试员

四、比赛方式

学生组竞赛设置分为校赛、省级决赛两个竞赛环节，分为笔试和实际操作考核两种。职工组竞赛只设置省赛。具体竞赛要求见各分赛事通知。

五、参赛对象与赛事安排

参赛对象为省内中高级职业院校、技工技师类院校、普通高校在读学生以及教职工、企事业单位职工及信息技术爱好者。

六、报名及赛事安排

（一）报名提交材料

1. 进入报名系统请登陆网站（<http://47.105.106.186:8076/login>），提交报名材料，大赛报名系统在2022年9-11月期间开放，所有参赛队需在11月10日前完成报名；

2. 请在填报时仔细核对所有信息，报名系统关闭后，将不再接受信息更改。

注意：学生组每支队伍可报**1-3**人，职工组每支队伍限报**1**人。推荐至省赛的每所学校（含不同二级学院，不含分校）参加同一个比赛项目的队伍数量不能超过报名队伍的**50%**，其中一等奖不超过入围队伍数量的**20%**，二等奖比例不超过入围队伍数量的**40%**。

（二）校赛安排

各学校校赛由参赛学生所在学校统一组织，具体时间由学校自行安排，但需在**11月20**日前完成，并将比赛结果上报省赛组委会确认。

（三）省赛安排

省赛的具体举办时间、形式，将结合疫情防控形势，另行通知。

七、奖项设置及奖励办法

1. 职工组奖励：根据决赛竞赛队伍总成绩，从高到低排序，以参赛队伍数量为基数，按照**10%、20%、30%**比例确定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并颁发获奖证书；同时，根据人社厅相关政策，向人社厅推荐获奖选手获得相关荣誉和称号；

2. 学生组奖励：根据决赛竞赛队伍总成绩，从高到低排序，以参赛队伍数量为基数，按照**10%、20%、30%**比例确定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并颁发获奖证书；授予决赛一等奖队伍的指导老师“优秀指导老师”称号；

3. 组委会对竞赛组织得力、公平有序、覆盖面广、参与度高、社会影响好的参赛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；对在竞赛活动中做出特殊贡献的单位，颁发特殊贡献奖。

4. 本次大赛的所有参赛选手均可注册成为山东省人工智能学会的会员。扫描下方二维码，申领山东人工智能学会会员证。



注：既往比赛中已获得“山东省技术能手”称号的选手本次比赛不再重复推荐申报。

八、其他事项

大赛为公益性赛事，全程不收取参赛费用，各参赛队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。赛事信息可关注山东省人工智能学会官网（<https://www.sdaai.org.cn>）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大赛组委会办公室

联系人：仲国苗

电 话：0531-88693017

电子邮箱：sdaai@sdaai.org.cn

通讯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舜华路 1500 号 山东大学软件学院

